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0338.2—2013

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规范体系 第2部分：编码规则

Specification system for electronic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 securities and
futures industry—Part 2:Element code

2013-12-31 发布

2014-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GB/T 30338《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规范体系》分为5个部分：

- 第1部分：基础框架；
- 第2部分：编码规则；
- 第3部分：标引模板；
- 第4部分：实例文档封装格式；
- 第5部分：注册管理规范。

本部分为GB/T 30338的第2部分。

本部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80)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信息中心、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吉贝克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新利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致远速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张野、姚峰、于文强、白硕、邹胜、刘慧清、张小威、葛伟平、初壮、邓寰乐、程立、邓学智、蒋建人、赵志刚、郑斌祥、陈功、赵伟、周晓明、苏梅、张兴东、寻晓青、丁韬、冯晋雯、刘庆辉、沈桢、高阳、付德伟、赵国强、刘世平、罗黎明、董凤江、陈帆峰、李海、贾霄鹏、安文辉、李云峰、陈贵忠。

引　　言

随着近年来 XBRL 在国内上市公司、基金等公募信息披露领域的持续应用,国内 XBRL 应用从 2002 年引进到深入实践的十年间已初见成效。最近几年,我国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用分类标准业已推出,随着推广效应加大,XBRL 的实施范围将面临扩展,实施规模也预计迅速加大。在此背景下,产生了统一行业应用进行体系化规范管理的需求,因此需要统一制定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规范。

电子化信息披露是指用计算机和网络技术实现所需披露报告的编制、报送、验证、披露、存储交换和分析阅读等。我国现阶段采用可扩展商业报告语言(Extensible Business Reporting Language,简称 XBRL)作为证券期货市场电子化信息披露的核心技术。XBRL 技术体系本身没有对元素进行编码的要求和约定,为充分发挥 XBRL 的技术特点和优势,进一步提高计算机系统制作、交换、存储、分析相关信息的准确性和效率,以及方便元素的管理,特制定本标准。

在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的应用中采用元素编码,是相比于传统及一般应用的一个重要的技术要素上的创新。

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规范体系 第2部分：编码规则

1 范围

GB/T 30338 的本部分规定了证券期货业 XBRL 电子化信息披露中进行元数据 XBRL 格式标引时,对元素进行编码的方法、技术处理方式和管理机制。

本部分适用于使用 XBRL 技术向公众披露信息或向监管部门报送信息的电子化过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7027—2002 信息分类和编码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GB/T 10113 分类编码通用术语

GB/T 18793—2002 信息技术 可扩展置标语言(XML)1.0

GB/T 30338.1 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规范体系 第1部分:基础框架

GB/T 30338.5 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规范体系 第5部分:注册管理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GB/T 10113 和 GB/T 30338.1 中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编码标签 code label

表达元素的代码值的标签。

4 分类原则和方法

4.1 分类原则

本部分按照科学性、系统性、可扩延性、兼容性和综合实用性的原则,对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中所涉及的元素进行简化分类。

4.2 分类方法

本部分对元素采用 GB/T 7027—2002 的面分类法。按照“是否通用元素”“元素编制机构”和“元素技术属性类别”3个“面”进行分类。

5 编码方法

5.1 编码的基本原则

每一个编码对象(元素)仅应有一个代码,一个代码唯一表示一个编码对象。在同一命名空间下,元

素名、元素标准标签和代码一一对应。

5.2 代码类型

本部分对元素采用组合码进行编码。

5.3 代码结构与格式

代码表达式由 4 段组成,见表 1、表 2 所示。

表 1 统一赋码元素的代码结构表

位 置	格 式	含 义
第 1 段	2 位大写拉丁字母	分类信息
第 2 段	5 位阿拉伯数字	基本流水号
第 3 段	2 位阿拉伯数字	扩展流水号
第 4 段	1 位大写拉丁字母	类型属性

表 2 自定义元素的代码结构表

位 置	格 式	含 义
第 1 段	2 位大写拉丁字母	分类信息,固定为“ZZ”
第 2 段	不定长大写拉丁字母与阿拉伯数字的混合代码	报告义务人代码
第 3 段	5 位阿拉伯数字	报告义务人自主确定的流水号
第 4 段	1 位大写拉丁字母	类型属性

各段的定义和格式应遵循以下要求:

- a) 第 1 段:按“是否通用元素”、“元素编制机构”对元素进行分类(见 4.2)后所赋予的代码,表示元素的分类信息,是有含义的缩写码,使用 2 位大写拉丁字母。
- b) 第 2 段:在管理机构统一赋码的情况下,本段为元素的基本流水号,是无含义的递增顺序码,使用 5 位阿拉伯数字。预定递增数字为 10;在报告义务人自定义元素的情况下,本段为管理机构分配给特定报告义务人或报告主体的表示其唯一身份的固定代码(例如上市公司的交易代码或非上市公司的组织机构代码等)。
- c) 第 3 段:在管理机构统一赋码的情况下,本段为元素的扩展流水号,在元素的基本流水号资源接近耗尽时采用,是无含义的递增顺序码,使用 2 位阿拉伯数字,缺省值为“00”。预定递增数为 1;在报告义务人自定义元素的情况下,本段为报告义务人自主元素的流水号,是无含义的递增顺序码,使用 5 位阿拉伯数字,预定递增数为 10。
- d) 第 4 段:按“元素技术类型”对元素进行分类(见 4.2)后赋予的代码,表示元素的技术类型属性信息,是有含义的缩写码,使用 1 位大写拉丁字母。
- e) 递增数代码段的前几位无数字时,应使用零填满字段的位数。
- f) 各段之间无连接符号。

5.4 分类与代码

5.4.1 元素基本信息类别代码

元素代码的前 2 位字母是元素的基本信息分类代码,初始类别为 4 类,其指定代码见表 3。可根据

标准实施的具体情况进行扩展。

表 3 元素基本信息类别代码表

代码	名 称	说 明
GD	通用文档信息元素	
CM	资本市场通用元素	
MF	引用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元素	
ZZ	自定义元素	由报告义务人自主定义的元素

5.4.2 元素技术属性类别代码

元素编码的末位字母是元素的技术属性类别。初始类别设为 7 类,其指定代码见表 4。可根据标准实施的具体情况进行扩展。

表 4 元素技术属性类别代码表

代码	英语名称	中文名称	说 明
A	Abstract	抽象元素	“是否抽象”的属性值为“True”的元素,不能赋值,不出现在实例文档中,一般根据多个关联的实体元素抽象其共同的业务含义而命名,相关实体元素称为抽象元素的子元素
T	Tuple	元组元素	在相同语境下可被多次赋值的一组实体元素的集合(总称)
E	Item	实体元素	数据项
H	Hypercube	立方体元素	若干个维度的集合。可形象理解为多面体,每一个平面表示一个维度
D	Dimension	维度轴	描述一个事实的不同角度称为维度,典型的维度轴如:“产品”或“地区”(用来描述营业收入的分类)
M	Member	维度成员	维度成员元素的 type 为 nonnum:domainItemType,维度成员元素也是 item 元素,但仅能用在实例文档的上下文中,如上述“地区”维度中的“华北”、“华东”
L	Line Item	行项目	在维度模型中用以记载实例数值的元素(而不是表达上下文的元素)的集合

5.5 元素编码的扩展

根据元素编码的唯一性和不重码的规则,当元素编码的可利用字符逐渐缺少时,以及根据电子化信息披露业务发展情况所必需时,对元素编码进行扩展,应遵循如下原则:

- a) 代码结构中第 1 段的 2 位字母,根据业务需要,可以增加相应的分类及指定新的代码。
- b) 代码结构中第 2 段的 5 位数字,以及扩展后的第 3 段的数字,可不受预定递增数间隔的限制,并可进一步扩展为数字和大写拉丁字母(I 与 O 除外)的混合格式代码。此时元素编码的前两位字母和末位字母的定义不受影响,仅扩展第 2 段和第 3 段。
- c) 代码结构中第 3 段的 2 位数字,可改变缺省值为“00”的情况从而进行扩展。
- d) 第 4 段的 1 位字母,根据需要,可以扩展元素属性类别及指定新的代码。

c) 对元素编码进行扩展,不应影响已有元素编码。

5.6 元素编码示例

元素编码示例见表 5。

表 5 元素编码示例

概 念	编码样式	说 明
资产负债表	MF0006000A	抽象元素
营业收入	MF0021000E	实体元素
前十名股东	CM0080000T	元组元素
职工分类统计	CM0103000H	立方体元素
学历分类	CM1031000D	维度轴元素
大学本科	CM1032000M	维度成员元素

6 元素编码的技术实现

6.1 元素编码标签

元素代码值的记录及其与元素之间的关联关系描述,在技术上采用元素标签的方式实现。

在中国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规范体系内,创建特定的标签类型“元素编码标签”,为每个元素设置唯一的元素编码标签,标签值为该元素的编码。

6.2 编码标签角色

编码标签类型的扩展角色名为:codeLabel,编码标签的扩展角色的 URL 为:

“<http://eid.csirc.gov.cn/cor/role/codeLabel>”。

6.3 编码标签链接库

编码标签记录在编码标签链接库文件内。编码标签链接库和标准标签链接库一起,作为分类标准的标准层(Standard)模式文件所引用的链接库文件。

编码链接库是符合 GB/T 18793—2002 的 XML 文件,编码标签链接库文件的命名,应符合 GB/T 30338.1 中的文件命名规则。

7 元素编码管理规范

7.1 管理机构与赋码机制

元素编码的管理由国家证券期货管理部门授权的机构(以下称“管理机构”)进行。有关内容参见 GB/T 30338.5。

每一个元素的代码应由管理机构统一赋码或向报告义务人分配特定的代码段,以有效保障代码的唯一性。

赋码的过程不对元素的业务含义进行唯一性甄别,符合同一命名空间下元素名不重复的基本原则,即可对元素赋予全局唯一的代码。

赋码的过程需要对元素的基本信息类别和技术属性类别进行判别,确定编码的前2位拉丁字母和末位拉丁字母的选择。

代码结构中的递增顺序码,由管理机构采用计算机系统辅助的方式自动赋码,以保障其唯一性。

任何情况下(例如元素的废弃),已使用的编码不再分配给新的元素。

7.2 统一编制分类标准的编码管理

管理机构统一编制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XBRL分类标准时,或者在国家证券期货管理部门授权所属机构自行编制扩展分类标准并上报管理机构之后,由管理机构对元素进行统一赋码,并编制元素编码标签链接库文件,作为相关分类标准的组成部分一并发布。

7.3 报告义务人自定义元素的编码管理

报告义务人可自行根据其业务特殊性创建扩展分类标准,由此所形成的自定义元素,其代码应在管理机构统一分配报告义务人代码段的前提下自主确定元素流水号。

报告义务人编制的扩展分类标准应预留编码标签链接库的接口。报告义务人在确定自定义元素的完整代码之后,应将编码标签链接库补充完整。

7.4 引用其他分类标准的编码管理

XBRL分类体系集合中可能会引用其他机构编制的分类标准,例如引用我国财政部编制的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或引用国际财务准则相关的分类标准等。

对外部分类标准中的元素,是否需要分配元素代码,由管理机构根据以下原则决定:

- a) 外部分类标准中的元素将长期在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中进行使用的,应予赋码;
- b) 外部分类标准中的元素在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中属于临时和偶然使用的,可不予赋码。

当管理机构为外部分类标准中的元素分配代码时,应编制相应的元素编码标签链接库,并结合入口组件等技术方法,使得外部分类标准与新增的元素编码标签链接库纳入同一个分类体系集合。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规范体系

第 2 部 分 : 编 码 规 则

GB/T 30338.2—2013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2 千字
2014 年 4 月第一版 2014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 · 1 48641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GB/T 30338.2-2013